

屏東縣國教輔導團人權教育議題輔導小組推動111學年度「世界人權日—數位人權」實施計畫

壹、依據

- 一、國立台灣師範大學 111 年 11 月 3 日師大公領字第 1111030701 號函。
- 二、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國民中小學課程推動工作・課程與教學輔導組人權教育議題輔導群111學年度人權教育議題—2022 世界人權日實施計畫。
- 三、屏東縣政府111年11月4日屏府教特字第11165760900號函。

貳、目的

- 一、提升學校人員對數位人權的重視和實踐。
- 二、落實數位人權教學活動，增進學生公民行動能力。
- 三、鼓勵學校教師運用 111 學年度「世界人權日—數位人權」線上教材包，豐富人權教育教學實施方式。

參、辦理單位

- 一、指導單位：教育部
- 二、主辦單位：屏東縣政府處
- 三、承辦單位：輔導團人權教育議題輔導小組

肆、實施方式

一、課程施行方式

於課堂上使用中央輔導群製作之分年段「2022 人權線上教材包」進行人權教育教學，建議可結合公開授課、單元融入、倡議學習等方式進行，引導學生認識全球數位化與人權的關連，思考自尊尊人的重要性。

二、下載教材包

(一) 「2022 世界人權日—數位人權教材包」，下載網址如下：

- 1-2 年級網址：<https://reurl.cc/EXXn8m>
- 3-4 年級網址：<https://reurl.cc/OEE0bD>
- 5-6 年級網址：<https://reurl.cc/NGGrj9>
- 7-9 年級網址：<https://reurl.cc/YddOW0>

三、使用方式：

(一) 學習單

1. 單元課程教學後，帶領學生完成教材包內所附學習單或倡議海報，並引導學生思考如何針對《數位人權》提出倡議及行動。
2. 國小教育階段：能察覺網路生活中的便利與危險，理解兒童權利公約對網路生活的保障，願意保護自己和他人網路生活的人權，並說出具體方法並向他人倡議。
3. 國中教育階段：能覺察並說出數位生活對人權的影響、理解法律對數位人權侵害的保障、願意保護自己和他人的數位人權，並向他人倡議。
4. 請學生互相交流想法或邀請學生表達。同時利用紙本或數位人權倡議海報模板，向家人和朋友倡議，完成後張貼在網路社群平台，向更多人推廣。

(二) 拍攝作品

拍攝學生照片、影片、著作(學習單、字卡…等)，並檢附【著作、影像授權同意書】(詳如附件 1)。

(三) 參加對象：本縣國中小學校教師皆可參加。

四、送件截止日期：112 年 1 月 13 日(五)以郵戳為憑。

五、作品送件方式及說明：(請擇一寄件)

(一) 線上送件：

將學生活動照片或作品照片原始檔(請存成 JPEG 檔)、影片原始檔(請存成 MP4 檔)，及【著作、影像授權同意書】等傳送至 人 權 教 育 議 題 雲 端 資 料 平

台：

<https://drive.google.com/drive/folders/1wTH55qts1Dm1FONX6tGWRPGZfaqwbLvt>
人權教育議題輔導團雲端資料平台 Qrcode



將學生學習成果及上課課堂照片上傳至網路平台（如：Youtube 頻道或社群網站），設為公開，並將連結及【著作、影像授權同意書】（email）寄至輔導團人權教育議題小組承辦老師（柯貴雪主任ko988361234@gmail.com），統整為成果網頁。

（二）郵遞寄送：

將學生活動照片或作品照片原始檔（請存成 JPEG 檔）、影片原始檔（請存成 MP4 檔）及【著作、影像授權同意書】，燒錄成光碟。郵寄至屏東縣瑪家鄉北葉村風景1-22號 人權教育議題輔導小組收。

伍、獎勵方式：

一、繳交實施成果之師生，可獲贈人權教育輔導團文宣品數量有限，送完為止。

陸、注意事項

一、本活動牽涉學生的著作權及影像權，請務必記得請學生填寫【著作、影像授權同意書】（請參考附件 1），連同作品一併上傳至上揭平台或郵寄到人權教育議題輔導小組。

二、有任何疑問請電洽輔導團人權教育議題小組承辦柯貴雪主任(7991649#12)。

柒、預期成效

- 一、提供世界人權日教案線上教材包，使國中小老師，能輕易進行人權教育課室教學。
- 二、透過世界人權日線上教材包教學之實施，增進教師及學生對人權教育之正視與理解。
- 三、設計行動與實踐的形式，示範如何帶領學生以行動倡議為弱勢發聲，並以各種不同的樣貌呈現。

玖、本計畫陳報屏東縣政府教育處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附件 1】(學生使用)

著作、影像使用權授權同意書

1. 活動主旨： 教師於「2022 世界人權日－數位人權」課程中，帶領參與教育部國教署人權教育議題課程與教學輔導群一年一度之活動，幫助學生體認人權的重要性，並以行動倡議人權價值。

2. 活動方式：學生於課程中所寫字卡、學習單與拍攝照片、影片，將上傳網際網路或社群媒體，字卡、學習單、照片與影片上傳後，將以公益原則運用於人權宣傳相關平面文宣、影音或其他多媒體，以及未來推廣、宣傳相關教學業務時全權使用。

3. 若貴家長閱讀上述說明後，同意將未成年子女字卡、學習單、照片與影片於「2022 世界人權日－數位人權」相關宣傳行動中無償使用，煩請您填妥下列資訊並簽名，最後再次感謝您的授權同意。

學生姓名：

就讀學校：

班級： 年 班

參與活動：2022 世界人權日－數位人權

家長／監護人姓名：

與學生關係：



家長／監護人簽名：

日期： 年 月 日

【請於（ ）月（ ）日星期（ ）前，將此同意書交給授課教師】